

青海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生态环境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农业农村厅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总工会  
共青团青海省委员会  
青海省妇女联合会

文件

青爱卫办〔2020〕7号

## 关于开展第32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

各市、自治州爱卫会，省爱卫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全国爱卫办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32个爱国卫生月活动为全面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营造良好环境的通知》（全爱

卫办发〔2020〕3号)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全省爱国卫生运动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青海省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的实施方案》(青政〔2020〕24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提高全民文明卫生素质,改善环境卫生面貌,打造健康环境,为全面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阻击战奠定坚实基础,为健康青海建设提供有力保障。省爱卫办、省文明办、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工会、团省委、省妇联决定联合开展第32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现就做好爱国卫生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防疫有我,爱卫同行

## 二、活动内容

各地要深刻认识爱国是核心、卫生是根本、运动是方式的爱国卫生运动内涵,全方位多层次推进爱国卫生运动。

(一)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历史主题宣传活动。各地要以爱国卫生月活动为契机,全面深入宣传报道爱国卫生运动的成功实践。

一要讲述爱国卫生运动历史。向公众广泛宣传爱国卫生运动的历史背景、发展历程及显著成效,宣传本地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历史实践和作用、工作历程和成效。

二要宣传爱国卫生运动意义。要通过网络公开课、在线访谈等多种形式广泛宣讲在新时代继续深入持久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对于疾病防控、健康促进的重大意义，大力弘扬爱国卫生运动优良传统，扩大爱国卫生运动社会影响力，提振精神、鼓舞士气，积极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享的浓厚氛围。

三要弘扬爱国卫生运动精神。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蕴含的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将文明卫生知识的传播与热爱祖国、热爱家乡、热爱生活相结合，引导群众树立健康强国理念，发扬广大人民群众互助共济的美德，激发群众自力更生改变生产生活面貌的热情。

（二）持续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各地、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实施方案》要求，根据疫情后期和疫情结束后的不同特点，以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为根本，统筹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各项重点工作，为避免疫情“死灰复燃”奠定坚实的环境基础。

一要聚焦重点场所。按照《实施方案》提出的目标任务，切实落实好企事业单位、社区、乡村、市场、车站码头、家庭等各类生产生活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等的环境整治。要按照专业技术机构推荐的科学方法开展日常消毒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有效性。农村牧区要集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突出清理死角盲区，由“清脏”向“治乱”拓展，由村庄面上清洁

向屋内庭院、村庄周边拓展。

**二要关注薄弱环节。**各地要针对疫情防控中发现的环境卫生问题，特别是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贸市场、小餐饮店、小作坊、流动摊贩等环境卫生管理的薄弱环节和一些长期存在的“老、大、难”问题，结合本地区卫生城镇创建、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文明城市文明村镇创建及脱贫攻坚等工作总体要求，逐项梳理问题清单，及时整改落实，切实为人民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

**三要注重专群结合。**各地要组织开展以环境卫生治理为主，药物消杀为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既要动员群众自己动手清理死角、清除积水、翻盆倒罐，又要组织专业防制队伍开展灭鼠、灭蟑、灭蚊、灭蝇活动。要结合本地区气候特点和春季鼠、蚊等病媒生物的活动情况，采取灭鼠防鼠为主的综合性防控措施，防范流行性出血热等鼠传疾病发生，开展蚊虫孳生地清理和成蚊灭杀工作。

**（三）广泛开展群众活动。**各地要根据疫情防控进展及《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本次爱国卫生月活动主题，以“改善环境共享健康”、“向不卫生不文明的饮食陋习宣战”、“和谐心态快乐生活”等为重点专题，结合我省正在开展的“人员大培训、岗位大练兵、环境大整治”活动，深入开展群众宣传动员，充分调动社会各方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在全省掀起爱国卫生运动的

新高潮。

一要动员人群多样化。要通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等各类活动，调动广大群众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发挥各级文明办、工会、共青团、妇联和行业协会、学会的作用，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志愿者及广大青年、妇女、干部职工参与环境整治、疾病预防、健康促进、垃圾分类等工作。要通过开展“小手拉大手”等活动，教育学生引导家长参与爱国卫生运动。要依托爱国卫生工作网络和健康教育宣传网络，充分发挥居（村）委会的组织协调和基层党组织的模范带头作用，调动广大社区群众支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形成人人动手、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要宣传渠道多样化。各地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网络直播平台等新媒体，积极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等阵地的作用，通过健康知识线上问答、话题互动等各种活动广泛深入开展健康知识宣传，形成全方位立体宣传格局。

三要科普内容多样化。要广泛宣传传染病防控知识、个人防护指南等，引导群众正确认识疾病、科学自我防护。要持续关注疫情后期的不同人群心理健康，引导群众使用科学的方法缓解焦虑、紧张等不良情绪。要广泛宣传个人卫生、饮食卫生、环境卫生和厕所卫生等知识，增强群众卫生意识，养成良好习惯，革除

不文明、不卫生的陋习，特别是要坚决杜绝食用野生动物的陋习。要宣传推广合理膳食知识、科学健身方法，普及宣传烟草危害，传播自尊自信、乐观向上的现代文明理念和心理健康知识，强化“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要从自身做起、从身边的人和事做起，积极引导，广泛动员，大力营造移风易俗、预防疾病、讲究卫生、保障健康的社会氛围，让全省各族人民伴随新时代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朝着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不断迈进。

### 三、活动要求

（一）各地、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制订切实可行的活动计划，组织开展好本地区、本单位的宣传活动，动员群众广泛参与，扩大活动覆盖面。各地文明办要把爱国卫生运动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机结合，发动广大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协助做好爱国卫生各项工作，推动有关工作任务落实落地。各地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卫生健康部门要按照职责落实好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健康宣传等各项具体任务。各级工会、共青团和妇联组织要发挥特色优势，组织广大企业职工、青年、妇女等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

（二）各地、各单位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提炼典型经验和亮点，将书面总结、活动图片（要求清晰、精度大于1MB，采用jpg格式，并配有简明扼要、内容真实、数据详实的说明）、

视频等材料，于5月5日前通过邮箱报省爱卫办。

(三) 宣传海报(电子模板)已上传至网盘，请各地、各单位根据模板自行印制，以配合整体宣传活动的开展。(下载地址：<https://pan.baidu.com/s/1SZjn05a31M7DidLoUIGABQ>提取码：j9ti)

联系人：赵靖蓉 霍民领

电 话：0971—8244502

邮 箱：qhawb@163.com

附件：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倡议书

青海省爱国卫生运动  
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  
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生态环境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农业农村厅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总工会

共青团青海省委员会

青海省妇女联合会

2020年3月27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动员广大群众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倡议书

全省广大人民群众：

爱国卫生人人受益，疫情防控人人有责。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人民同舟共济、众志成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取得显著成效。道阻且长，行则将至。值此第32个爱国卫生月来临之际，我们号召全民积极参与爱国卫生运动，为巩固疫情防控成果继续贡献自己的力量。我们联合倡议：

爱国爱家，守望相助。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树立健康强国理念，强化主人翁意识，热爱家园、热爱生活，凝心聚力、共克时艰。

人人动手，美好家园。传承爱卫优良传统，大力开展全民大扫除，做好垃圾分类，使用卫生厕所，清理卫生死角，清除病媒生物。净化居家、工作场所和公共空间，创造干净、整洁人居环境。

摒弃陋习，预防疾病。勤洗手、戴口罩、常通风，不随地吐痰、不乱倒垃圾，咳嗽、打喷嚏时用纸巾或肘袖遮掩口鼻。强化生态文明意识，养成健康饮食习惯，推广分餐公筷，拒食野生动物。

健康生活，幸福未来。注重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

酒、心理平衡，做到饮食有节、起居有常、动静结合、心态平和，当好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

春回大地时，疫霾消散日。让我们坚韧不拔、持之以恒，全民动员、携手共治，提升文明素质、弘扬时代新风，用健康体魄，建设美丽家园，拥抱幸福生活，共享健康青海！

青海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青海省生态环境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农业农村厅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海省总工会  
共青团青海省委  
青海省妇女联合会

2020年3月27日